

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调整部分 2020 年深圳市政府新增债券资金用途的公告

为提高地方政府债券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《关于印发地方政府债券信息公开办法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18〕209号）有关规定，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批准，现对部分 2020 年政府新增债券资金用途进行调整，具体公告如下：

序号	市/区	债券名称	发行年度	发行额（万元）	调减项目（或原项目）名称	调整项目	调整金额（万元）
合计							111282
1	市本级	2020 年深圳市（本级）公立医院专项债券（一期）—2020 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（二十八期）	2020	123000	原项目为市属公立医院医疗设备购置	增加市第三人民医院改扩建工程（二期）项目	20000
2	福田区	深圳市福田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专项债券（一期）—2020 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（三十三期）	2020	21600	调减园岭新村环境综合整治提升工程等 6 个项目	调增金田新村综合整治工程等 5 个项目	1310
3	福田区	2020 年深圳市福田区公立医院专项债券（二期）—2020 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（三十五期）	2020	14300	调减区风湿病专科医院综合改造工程、福田区老人康复护理院装修工程项目（二院）	调增区风湿病专科医院医疗设备购置等 7 个项目	1935
4	福田区	2020 年深圳市福田区市政和产业园区专项债（二期）—2020 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（三十八期）	2020	75200	调减深福保综合服务中心城市更新文体贡献用地项目等 5 个项目	调增华强北博物馆配套工程等 9 个项目	14299

5	罗湖区	2020年深圳市（罗湖区）公立医院专项债券（一期）-2020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（五期）	2020	20000	调减罗湖区疾控中心改造工程项目	调增罗湖医院集团项目	300
6	盐田区	2020年深圳市政府一般债券（二期）	2020	40000	调减乐群小学综合体育馆、梅沙消防站等8个项目	调增田东中学教学楼拆除重建工程、中山纪念学校扩建工程等6个项目	7091
7	龙岗区	2020年深圳市（龙岗区）水污染治理专项债券（一期）-2020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（十三期）	2020	162000	调减龙岗河流域、观澜河流域、深圳河流域消除黑臭及河流水质保障工程等10个项目	调增龙岗区龙岗河流域、深圳河流域、观澜河流域河流水质提升及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工程项目	50000
8	龙华区	2020年深圳市（龙华区）公立医院专项债券（二期）-2020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（五十三期）	2020	48900	调减区综合医院项目	调增观湖文化艺术体育场馆和观澜体育公园项目	10387
9	光明区	2020年深圳市（光明区）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专项债券（一期）-2020年深圳市政府专项债券（四十八期）	2020	15500	调减塘尾工业区综合提升和桥头工业区综合提升项目	调增视频监控二类点与视频门禁项目	5960

上述债券还本付息安排不变，具体资金平衡方案和第三方评估材料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- 附件：1. 2020年深圳市（本级）公立医院专项债券（一期调整）实施方案及第三方评估材料
2. 2020年深圳市福田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专项债券（一期调整）实施方案及第三方评估材料
3. 2020年深圳市福田区公立医院专项债券（二期调整）实施方案及第三方评估材料
4. 2020年深圳市福田区市政和产业园区专项债券（二期调整）实施方案及第三方评估材料
5. 2020年深圳市（罗湖区）公立医院专项债券（一

期调整) 实施方案及第三方评估材料

6. 2020 年深圳市(龙岗区)水污染治理专项债券

(一期调整) 实施方案及第三方评估材料

7. 2020 年深圳市(龙华区)公立医院专项债券(二

期调整) 实施方案及第三方评估材料

8. 2020 年深圳市(光明区)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

设施专项债券(一期调整) 实施方案及第三方

评估材料



(联系人: 杨宇琛, 电话: 83939757)